

# 三藩之亂期間 鄭經在東南沿海的軍事活動

葉高樹

## 提 要

清康熙12年(1673年)底,平西王吳三桂等人發動反清戰爭,史稱「三藩之亂」。亂事期間,耿精忠、吳三桂相繼邀約台灣鄭氏渡海助戰,使鄭經有機會實現鄭成功轉進台灣以恢復中興遺志的可能。然此時鄭經在決策上面臨了幾項重大的考驗:就外在形勢而言,必先釐清與三藩或清政權的關係,以確立戰鬥目標;就戰略運用而言,必須慎選合作對象,以確保參戰的自主權;就政治號召而言,須能喚起漢人「反清復明」的意識;就內部維繫而言,則須設法凝聚部眾的向心力,以避免重蹈當年鄭成功失敗的覆轍。

雖然鄭經選擇三藩叛清期間西進,在時機上極為明智,亦為「反清復明」陣營帶來短暫的希望,但跨過海峽之後,再也沒有「波濤之險」可恃時,其陣營內部的隱憂即一一浮現。加以鄭經在東南沿海征戰的成效,受到外在形勢變化的影響,以致由盛轉衰,則反映出鄭氏主導全局能力的不足。因此,三藩之亂期間鄭經在東南沿海軍事活動的情形,至多只是將整個形勢回復到鄭成功時代而已。

**關鍵詞：**三藩之亂 鄭經 吳三桂 耿精忠 台灣 反清復明 清軍  
鄭軍

## 一、前 言

清康熙 12 年（1673 年）底，平西王吳三桂殺雲南巡撫朱國治，以所部兵反，並致書「平南、靖南二藩，及黔、蜀、楚、秦官吏舊識者，要約黨附發兵反」<sup>1</sup>。自此，「僞檄所至，叛者四起，勢如鼎沸」<sup>2</sup>，直到康熙 20 年（1681 年），清廷始再次收復雲南，其間歷時八載，蔓延十餘省，史稱「三藩之亂」。這次變亂，為清政權入主中國以來，遭遇到的第一次重大危機，然其統治權的鞏固，亦因亂事的平定而確立。變亂期間，遠在台灣的鄭經部隊亦渡海加入戰局，使原本日趨和緩的鄭清關係再次轉為緊張，而日後清政權決意攻取台灣，亦與此次戰事有關。

三藩的主要成員，大多為明朝降將<sup>3</sup>，時人對其印象甚為惡劣。例如，亂世爆發時任雲南府同知的劉中憲，即曾痛斥三藩首腦吳三桂，曰：「順治元年，若輩迎王師入關。十八年，又執永曆帝於緬甸。前明之亡，誰實為之。在明亡明、事清叛清，兩朝亂賊，天地不容」<sup>4</sup>。仕清漢人對之觀感尚且如此，更遑論逸民遺老，是以清初以來的官私載籍皆給予極差的的評價<sup>5</sup>。其次，清順治年間鄭成功在東南沿海建立的抗清政權，由於其個人樹立的領導權威，被視為帶有傳奇色彩的民族英雄，以致事蹟多為史家、文人所渲染<sup>6</sup>；加之鄭氏祖孫三代始終「附

- 
- 1 《清史列傳》（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62 年 3 月，台 1 版），卷 80，頁 5，〈逆臣傳·吳三桂〉。
  - 2 蒼舟山樵，《吳逆取亡錄》，收入《筆記小說大觀·四編》（台北：新興書局，1981 年 12 月，初版），頁 5663。
  - 3 據《清史列傳》，卷 80，頁 1-34，〈逆臣傳〉，參與三藩之亂的主要成員共計 31 人，其中原任明朝或南明而降清者 12 人；原仕鄭氏而降清者 4 人；降將子弟 5 人，其餘則為清朝官員。
  - 4 劉健，《庭聞錄》，台灣文獻叢刊第 248 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68 年 5 月），卷 5，頁 41，〈稱兵滅族〉。
  - 5 例如康熙皇帝指責吳三桂，曰：「反覆亂常，不忠不孝，不義不仁，為一時之叛首，實萬世之罪魁」，見《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卷 46，頁 14，康熙 13 年 2 月辛丑條。
  - 6 Struve, Lynn A., *The Southern Ming, 1644-1662*.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4), p.154.

稱永曆正朔」<sup>7</sup>，後人常認為是具有民族意識的「反清復明」活動，而備受推崇。另一方面，主政期間平定三藩之亂、攻克台灣的康熙皇帝，在文治武功方面有其特殊成就；在對漢民族政策上，主張用人唯才，「不拘滿漢」<sup>8</sup>；擴大了漢人的政治參與；在文化思想上，則試圖將儒家思想中的「治統」與「道統」結合，塑造「聖君」的形象<sup>9</sup>，其種種作為皆得到當時漢人的認同，且深為後世史家稱道。在這些因素交錯之下，後人論及三藩之亂、鄭氏抗清史事，以及對康熙皇帝個人的評價時，常呈現兩極化的現象，致使許多問題都被刻意迴避，三藩與鄭氏間的關係即是一例<sup>10</sup>。

鄭氏政權揭櫫的理想與抗清的成效，遠較同時期的南明諸王政權為高<sup>11</sup>，

- 7 江日昇，《台灣外記》，台灣文獻叢刊第60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60年5月），卷6，頁223。
- 8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整理，《康熙起居注》（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頁487，康熙19年正月22日壬子。
- 9 參見黃進興，〈清初政權意識型態之探究：政治化的道統觀〉，《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58本1分（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7年3月），頁108-121。
- 10 影響清初政權鞏固甚鉅的三藩之亂，整體而深入的研究成果至今仍甚為有限，目前僅早期的Tsao, Kai-fu, "The Rebellion of the Three Feudatories against the Manchu Throne in China: Its Setting and Significance." Ph.D. thesis (Columbia University, 1965). 晚近則有劉鳳雲，《清代三藩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4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另李治亭，《吳三桂大傳》（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0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則偏重於吳藩的活動。至於三藩與鄭氏關係的研究，尚停留在史實的敘述，缺乏分析討論，相關論著參見張筴，《鄭經鄭克塽紀事》，台灣研究叢刊第86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66年6月）；黃玉齋，〈明延平王世子鄭經的反攻大陸與三藩的反清〉，《台灣文獻》，16卷1期（台中：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65年3月），頁89-114；黃玉齋，〈明延平王世子鄭經光復閩粵〉，《台灣文獻》，16卷2期（1965年6月），頁97-131；黃玉齋，〈明延平王世子鄭經在閩粵的抗清〉，《台灣文獻》，16卷3期（1965年9月），頁165-191；黃玉齋，〈明延平王世子鄭經在閩浙沿海的抗清〉，《台灣文獻》，16卷4期（1965年12月），頁103-132；黃玉齋，〈明延平王世子鄭經在閩浙抗清與三藩的崩潰〉，《台灣文獻》，17卷1期（1966年3月），頁109-137；金成前，〈鄭耿交惡之前因後果〉，《台灣文獻》，17卷1期，頁165-174；宋增璋，〈三藩之役鄭經西征始末〉，《台灣文獻》，27卷2期（1976年9月），頁168-182。
- 11 參見葉高樹，《降清明將研究(1618-1683)》，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專刊(23)（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1993年10月，初版），頁274-275。

但在軍隊組成、政權結構以及意識型態等方面，自創立之初，即存有隱憂，全賴鄭成功一人之力來維繫<sup>12</sup>，且始終無法擺脫「地方頻得頻失，終無了局」的困境<sup>13</sup>。迨順治18年（1661年），鄭氏決意東渡，欲以台灣為「根本之地，安頓將領家眷，然後東征西討，無內顧之憂，並可以生聚教訓」<sup>14</sup>，才獲致解決。此後，因大海相隔，使鄭清關係進入一個新的階段，而鄭氏內部的諸多問題亦暫告化解。誠如鄭氏降清將領施琅所言，其部眾「縱使有新投誠者，既無陸路可通，又乏舟楫可渡，故不得不相依為命」；鄭成功之子鄭經「得馭數萬之眾，非有威德制服，實賴汪洋大海為之禁錮」<sup>15</sup>。

及三藩亂起，耿精忠、吳三桂相繼邀約鄭軍渡海助戰，無疑使鄭經有行其父鄭成功轉進台灣，以期「進則可戰而恢復中興」遺志的可能<sup>16</sup>；並為「無隳先王之志」的使命<sup>17</sup>，提供了實現的良機。然此時鄭經在決策上面臨了幾項重大的考驗：就外在形勢而言，必先釐清與三藩或清政權的關係，以確立戰鬥目標；就戰略運用而言，必須慎選合作對象，以確保參戰的自主權；就政治號召而言，須能喚起漢人「敦念故主之恩，上雪國家之恥，下救生民之禍」的意識<sup>18</sup>；就內部維繫而言，則須設法避免重蹈當年鄭成功失敗的覆轍。

## 二、鄭經繼位後的鄭清關係

鄭成功崛起的因素之一，在於清軍長於騎射而拙於海戰。從滿洲統治階層的立場來看，與其耗費龐大的人力、物力，在沿海地區採取駐守戰略，或是建立一

12 參見同註11引書，頁209-214。

13 《台灣外記》，卷4，頁164。

14 楊英，《從征實錄》，台灣文獻叢刊第32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58年11月），頁185，永曆15年正月條。

15 施琅撰，王鐸全校注，《靖海紀事》（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卷上，頁54，〈盡陳所見疏〉，康熙7年4月日。

16 《台灣外記》，卷5，頁191。

17 川口長孺，《台灣鄭氏紀事》，台灣文獻叢刊第5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58年1月），頁60。

18 同上。

支專司對付海寇的水師，不如下令海禁、實行遷界等堅壁清野的措施，使鄭軍得不到立足點，也失去攻擊的目標<sup>19</sup>。尤其在鄭氏率師渡台之後，東南沿海受到的騷亂減少，是否有加強追剿的必要，亦是值得清政權重新評估的。

台灣是鄭成功鞏固抗清基礎的希望所在，惟其志未伸，便於東渡的第二年，即康熙元年（1662年）病逝，鄭軍頓時失卻精神領袖與實際的領導人，進而引發了繼承權之爭。當時在台諸將擁立鄭成功弟鄭襲為「護理」，留廈官員則奉鄭經稱「世藩」，出現「叔姪爭權」的局面，其餘諸將則「陰持兩端觀望」<sup>20</sup>。政爭的結果，鄭經一派雖能掌握政權，然為求控制全局，乃將嫡系軍隊自廈門撤至台灣，逐漸喪失在中國本土的抗清據點；同時，也造成部將「相互猜疑，心懷芥蒂，貌合神離」的不良影響<sup>21</sup>。其次，鄭經「人材在中知之間」<sup>22</sup>，為人雖稱「仁慈儉恤，謙恭愛人」<sup>23</sup>，不同於其父「用法嚴峻，果於誅殺」的作風<sup>24</sup>，但「嚴毅果敢弗如厥父之風」<sup>25</sup>；尤其在治軍御下方面，其私德頗招人非議，部眾甚且認為「觀其所行，真不堪為人上」<sup>26</sup>，自是無法與「以忠義自誓，嚴治軍旅，推心置腹，臨陣身先」的鄭成功相提並論<sup>27</sup>，是以「人心解散，鎮營多叛」<sup>28</sup>。由於鄭氏政權活動重心的轉移，以及權力核心的更替，其抗清的態度，也由進取漸轉為自保。

自鄭經繼位至三藩之亂爆發的這段期間，鄭氏以海外小島與大清相抗衡，鄭

19 Struve, pp.158-159.

20 《台灣外記》，卷5，頁212-214。

21 廈門大學台灣研究所、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康熙統一台灣檔案史料選輯》（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頁11，〈党務禮等題報施琅擬襲廈門事本〉，康熙2年6月24日。

22 鄭亦鄒，《鄭成功傳》，台灣文獻叢刊第67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60年1月），卷下，頁39。

23 《台灣外記》，卷5，頁200。

24 阮旻錫，《海上見聞錄》，台灣文獻叢刊第24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58年8月），卷2，頁40，順治18年12月條。

25 《台灣外記》，卷5，頁200。

26 同前書，卷5，頁212。

27 同前書，卷5，頁211。

28 《海上見聞錄》，卷2，頁42，康熙2年8月條。

清關係發展的主導力量，實取決於清廷而非鄭氏，其間又歷經兩個階段的轉變：一、康熙元年至6年（1667年），即索尼、蘇克薩哈、遏必隆、鰲拜四大臣輔政期間，代表著入關後第一代滿洲統治階層剿撫並行，而以武力為後盾的征服策略，即使清軍「不諳海性」，登船便「暈眩不能成列」<sup>29</sup>，仍堅持採取強硬的態度。例如，康熙2年（1663年），清軍為彌補海上戰力的不足，即試圖邀約荷蘭海軍助攻，以剷除鄭氏在沿海的殘餘勢力，惟察覺荷人「一則欲取台灣，二則以圖通商」，並非真心相助，且「遇事游移，疑慮重重，時而捨命助剿，時而推托不前」<sup>30</sup>，而告中止。康熙3年至4年間（1664~65年），則前後三次派遣鄭氏來降諸將率兵渡海往剿，然皆因「舟師行至洋面，驟起颶風，難于逆進」<sup>31</sup>，無功而返。二、康熙6年至12年，康熙皇帝親政以後，認為在台的鄭氏對其統治甚無大礙，加以長期堅壁清野的結果，雖使鄭軍無處就食，亦造成沿海地區的殘破，迨「閩海餘氛，遠竄台灣」，地方大吏即請「略寬界限，俾獲耕漁，稍甦殘喘」<sup>32</sup>，中央基於休養生息的考量，自須重新調整對鄭政策，不復專意征剿。又康熙皇帝曾經指出，「台灣屬海外地方，無甚關係」，「即台灣未順，亦不足為治道之缺」<sup>33</sup>；且此「彈丸之地，得之無所加，不得亦無所損」<sup>34</sup>。其言雖出自平台之後，然以當時全中國的形勢來衡量，台灣問題並非嚴重到須要立刻解決的地步，尤其在三藩之亂爆發後更是如此<sup>35</sup>。另從康熙7年（1668

29 溫睿臨，《南疆譯史·摭遺》，台灣文獻叢刊第132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62年8月），卷10，頁559，〈武臣列傳·鄭成功〉。

30 《康熙統一台灣檔案史料選輯》，頁21，〈耿繼茂等題報荷蘭船助攻出力並窺伺台灣事本〉，康熙2年11月20日。

31 同前書，頁50，〈施琅題為舟師進攻台灣途次被風飄散擬克其復征事本〉，康熙4年5月初6日；另同書頁52-62，〈耿繼茂題為密報進攻台灣舟師被風事本〉，康熙4年5月初7日。

32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18，頁6，康熙5年正月丁未條。

33 《康熙起居注》，頁1076，康熙22年10月初10日丁未。

34 同前書，頁1078，康熙22年10月11日戊申。

35 參見孔立，〈康熙二十二年：台灣的歷史地位〉，收入陳在正、孔立、鄧孔昭等著，《清代台灣史研究》（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86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頁91-108。

年)裁福建水師提督缺,「悉焚諸戰船」,改設總兵一員守海澄來看<sup>36</sup>,可知固守海疆遠比消滅鄭氏來得重要。

在滿洲征服中國的過程中,總是以「剿」與「撫」二策交互運用,無論以剿為主或以撫為主,又常佐以議和的方式,達到其「假退步以求前進」的目的<sup>37</sup>,對付鄭氏亦不例外。據近人的整理,自順治9年(1652年)至康熙22年(1683年)的31年間,清、鄭雙方往返談判,包括試探與正式的和議,達15次之多,其中鄭成功時代計有6次,鄭經時代8次,鄭克塽時代1次;就鄭經在位期間,而以三藩之亂爆發為分界,則前後各有4次<sup>38</sup>。值得注意的是,鄭成功於順治11年(1654年)首先提出「和則高麗、朝鮮有例在焉」<sup>39</sup>,要求「不奉東西調遣」,「不受部撫節制」,「又比高麗不剃髮」<sup>40</sup>,做為和議的交換條件;鄭經繼位之後,亦「總欲倣朝鮮例:不剃髮,稱臣納貢而已」<sup>41</sup>,藉以抗拒清廷的招降。堅拒剃髮,是導致清、鄭屢次談判破裂的關鍵之一,而在剃髮與反剃髮鬥爭的背後,除了是滿、漢雙方民族意識的對抗之外<sup>42</sup>,此事對鄭成功父子而言,又分別代表不同的意義:鄭成功的一貫作風,是在議和中仍向清軍持續施加壓力<sup>43</sup>,以「不剃髮」為前提的談判,實為「將計就計,權措糧餉以裕兵食」<sup>44</sup>;鄭經則將之視為自保的護身符,其所恃者,唯有「波濤之險」而已<sup>45</sup>。

36 《台灣外記》,卷6,頁246。

37 羅振玉編,《天聰朝臣工奏議》,收入李鴻彬等編,《清入關前史料選輯》,第2輯(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9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頁24,〈高士俊謹陳管見奏〉,天聰6年8月。

38 參見莊金德,〈清鄭和議始末〉,《台灣文獻》,12卷4期(1961年12月),頁1-40。

39 《從征實錄》,頁48,永曆8年2月初7日條。

40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明清史料》(台北:維新書局,1972年3月,再版),丁編,第2本,頁106,〈候代浙江福建總督劉清泰密揭帖〉,順治11年10月日。

41 《台灣外記》,卷5,頁214。

42 參見吳琦,〈清初的薙髮與反薙髮——兼論民俗心理與民族意識〉,《中南民族學院學報》,1989年5期(武漢:中南民族學院,1989年9月),頁52-53。

43 Struve, pp.159-162.

44 《從征實錄》,頁42,永曆7年8月條。

45 《台灣外記》,卷6,頁257。

就人心向背而言，歷經明末清初多年的動亂之後，人們期待的是和平與治安；在恢復舊秩序的要求下，當時由清朝來實現的可能性，已遠比抗清陣營為高<sup>46</sup>。另一方面，清廷為斷絕鄭軍在海上的經濟來源，於順治 13 年（1656 年）下令「嚴禁商民船隻私自出海」<sup>47</sup>；順治 18 年更將「山東、江、浙、閩、廣海濱居民盡遷於內地，設界防守，片板不許下水，粒貨不許越疆」<sup>48</sup>，這些防堵措施，導致「人民失業，號泣之聲載道；鄉井流離，顛沛之慘非常」<sup>49</sup>。加以鄭軍因「餉無常給，分地掠取而已」<sup>50</sup>，沿海郡縣無不被害，尤其手段過於殘暴<sup>51</sup>，遂造成當地居民對之印象惡劣，甚至恐懼。因此，即便是以「反清復明」為號召的義師，亦缺乏舉事的條件。至於鄭軍內部的向心力，當初鄭成功下令東渡時，「衆俱不敢違，然頗有難色」<sup>52</sup>，又「多以過洋為難，思逃者多」<sup>53</sup>；且其「屬下原為內地之民」，渡台之後，「豈有不思骨肉親朋祖宗故里之理」<sup>54</sup>。在此軍心浮動之際，若率然出兵，自非明智之舉。

鄭軍轉進至台灣之後，雖不時前往東南沿海進行掠奪或貿易，但所得畢竟有限，而台灣「遠隔汪洋，貨物難周，以致興販維艱」<sup>55</sup>；加之清廷海禁、遷界的策略，常致「外給不至；而軍需迫切，民苦征役」<sup>56</sup>，對鄭氏的打擊極大。

46 Spence, Jonathen D./ wills, John E., Jr. (eds.), *From Ming to Ch'ing: Conquest, Region, and Continui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reface, xvii.

47 《明清史料》，丁編，第 2 本，頁 155，〈申嚴海禁敕諭〉，順治 13 年 6 月 16 日。

48 夏琳，《閩海紀要》，台灣文獻叢刊第 11 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58 年 4 月），卷上，頁 28，順治 18 年冬 10 月條。

49 《台灣外記》，卷 6，頁 232。

50 凌雪，《南天痕》，台灣文獻叢刊第 76 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60 年 6 月），卷 25，頁 425，〈鎮臣·鄭成功〉。

51 參見蘇同炳，〈清初東南沿海遷界史事考實〉，收入《台灣省文獻委員會成立四十週年紀念論文專輯》（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88 年 6 月），頁 248-249。

52 《從征實錄》，頁 158，永曆 15 年正月條。

53 同前書，頁 185，永曆 15 年 3 月初 10 日條。

54 《康熙統一台灣檔案史料選輯》，頁 85，〈史偉琦題報台灣情形并陳宣切斷錢糧來源以破鄭錦事本〉，康熙 7 年 7 月初 7 日。

55 《台灣外記》，卷 6，頁 238。

56 《閩海紀要》，卷上，頁 33，康熙 2 年春正月條。

因此，不得不採取「勿得騷擾沿邊百姓，善與內地邊將交」的方式<sup>57</sup>，以設法改善與清朝的緊張關係。久之，清、鄭雙方亦建立起「相安」的共識<sup>58</sup>，鄭軍「不以騷擾為事，輯和邊界」，清方「守將亦以寧靜是安」，進而呈現「雖汛地謹防，而透越不時可通；有佩鞍穿甲追趕者，明是護送；即巡哨屢行，有耀武揚威纔出，明使迴避」的景象，故台灣「貨物船料，不乏於用」<sup>59</sup>。此外，由於有海峽天險為之屏障，鄭經在台「分諸將土地，安居逸處」<sup>60</sup>，欲「倣張仲堅遠避海外」<sup>61</sup>，其抗清的態度，亦漸轉為「株守而無西意」<sup>62</sup>。故於康熙朝初期，鄭清關係得以維持暫時的和平。

### 三、三藩亂起與鄭軍的西進

順治初年，滇、黔、桂為南明桂王抗清的根據地，粵、閩諸地則是鄭成功的勢力範圍，清朝的統治力遲遲未能到達該區；尤其地處荒僻，氣候、民情與北方迥異，欲在此久駐，實非滿洲、蒙古八旗勁旅所能勝任，即便是漢人降將，一時間亦無法適應<sup>63</sup>。迨順治16年（1659年）南方略定，清廷鑑於北人視往駐南疆為畏途，而吳三桂、尚可喜、耿繼茂諸王既長期在南邊鎮壓反抗勢力，又征伐有功，遂決定將新征服的地區暫交三王管理。當時廷議「平西、平南、靖南三藩內應移一王駐雲南，漢中已屬腹裡，兼有四川阻隔，不必藩王駐防，應移一王分鎮粵東，一王分鎮蜀中」，順治皇帝裁示以平西王吳三桂駐鎮雲南，平南王尚可喜

57 《台灣外記》，卷6，頁238。

58 同前書，卷6，頁259。

59 同前書，卷6，頁257-258。

60 川口長孺，《台灣割據志》，台灣文獻叢刊第1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57年8月），頁60。

61 《台灣外記》，卷6，頁253。

62 同前書，卷6，頁238。

63 例如，順治9年（1652年）定南王孔有德疏辭專征廣西事時，即曰：「臣生長北方，與南荒煙瘴不習，每解衣自視，刀箭癢痕，宛如刻劃，風雨之夕，骨痛痰湧，一昏幾絕。」見《清史列傳》，卷78，頁4，〈貳臣傳甲·孔有德〉。

駐鎮廣東，靖南王耿繼茂駐鎮四川<sup>64</sup>；旋命靖南王移駐廣西<sup>65</sup>，再徙福建<sup>66</sup>，是為三藩並建之始。至康熙10年（1671年）耿繼茂疾卒，改命其子耿精忠襲爵。

三藩權力的形成，來自於清政權的授予，除吳藩一度兼管雲、貴民政、錢糧外，主要任務為在邊疆地區進行軍事統治，其勢力的坐大，實與滿洲統治階層的禮遇與放任有關；及康熙皇帝親政以後，對藩權的限制甚為留意，中央對藩王的控制力遂日漸增強<sup>67</sup>。惟康熙12年3月，尚可喜疏請「歸老遼東」，康熙皇帝以其「能知大體」，乃准其所請，並命議政王大臣等，會同戶、兵二部，速議搬移安插事宜<sup>68</sup>。吳三桂聞訊「不自安」，乃於同年7月「具疏請撤」，耿精忠亦「不得已疏請撤兵」，豈料朝廷竟照前例，立刻派員前往安排接收善後事宜<sup>69</sup>。情勢發展至此，吳三桂自忖「地險財富，所屬親軍與兩迤諸鎮將健卒皆百戰之銳，素得其死力，即他直省平日所植黨，起兵當無不從命。且開國諸宿將多先後物故，無足抗顏行者」<sup>70</sup>，決定放手一搏，遂爆發動搖大清半壁江山的「三藩之亂」。

清廷下令「撤藩」，是引起三藩叛清的導火線。時人或指吳三桂為禍首，或以尚之信「凶殘暴虐，賦性豺狼，其父可喜慮其包藏禍心，戕害諸弟，因有移歸遼東之請」，「三桂即藉撤藩倡亂，耿精忠效之，群逆蜂起，皆之信啓其端也」，

- 
- 64 《清實錄·世祖章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卷124，頁9-10，順治16年3月甲寅條。
- 65 同前書，卷130，頁11，順治16年12月壬子條。
- 66 同前書，卷138，頁9，順治17年7月丁丑條。
- 67 參見葉高樹，〈「撤亦反，不撤亦反」？——三藩叛清原因的再檢討〉，《輔仁歷史學報》，第4期（新莊：輔仁大學歷史系、歷史研究所，1992年12月），頁92-104。
- 68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41，頁17，康熙12年3月壬午條。
- 69 勒德洪等修，《平定三逆方略》，台灣文獻叢刊第284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70年8月），卷1，頁6-7，「康熙十二年七月庚午，吳三桂疏請撤兵」條、「康熙十二年七月丙子，耿精忠疏請撤兵」條。
- 70 《庭聞錄》，卷4，頁38，〈開藩專制〉。
- 71 《清史列傳》，卷80，頁27，〈逆臣傳·尚之信〉。
- 72 佚名，《吳逆始末記》，收入趙怡琛、王大隆輯，《辛巳叢編》（板橋：藝文印書館，1977年），頁3。
- 73 《吳逆取亡錄》，頁5669。

實爲亂源<sup>71</sup>。官私載籍多以「不軌之跡漸彰」<sup>72</sup>、「漸蓄異志」等語<sup>73</sup>，來說明三藩之亂是有計畫的活動。康熙皇帝甚至強調：「吳、尚等蓄彼兇謀已久，今若不及早除之，使其養癰成患，何以善後？況其勢已成，撤亦反，不撤亦反，不若先發制之可也」<sup>74</sup>，撤藩是其既定的政策，只是手段由溫和轉爲激烈而已。唯清人魏源獨持異議，認爲「部議撤藩之時，或稍遲數載，或召入朝覲，而杯酒釋其兵權，未必不更操萬全之策」<sup>75</sup>，然其意見似未受到後世學者應有的重視<sup>76</sup>。

然就清廷限制藩權的成效而論，魏源所論實甚具參考價值。以中央的財政負擔爲例，據順治17年（1660年）戶部奏報，曰：「合計天下正賦止八百七十五萬餘兩，而雲南一省需銀九百餘萬兩，竭天下之正賦不足供一省之用」<sup>77</sup>。至康熙初年，吳藩將弁每年「糜俸餉百餘萬，近省輸輓不給，徵諸江南，歲二千餘萬。偶絀則連章入告，既贏則不復請稽核」，加上耿、尚二藩所需，遂至「天下賦半爲所耗」<sup>78</sup>；群臣對藩王的耗費過鉅深以爲憂，屢次疏請朝廷加以約束，左都御史王熙即指出，「直省錢糧，半爲雲貴、湖廣兵餉所耗。就雲貴言，藩下官兵歲需俸餉三百餘萬，本省稅賦不足供什一，勢難經久」<sup>79</sup>。至康熙11年（1672年）時，情況已大有改善，據左都御史艾元徵疏言，「邊省歲需協撥之銀，雲南百七十餘萬，貴州五十餘萬，四川八十餘萬，福建百六十餘萬，廣東百二十餘萬，廣西十七八萬」，其中除四川之外，「餘皆三藩協餉，歲五百餘萬，雲貴不及一半，較順治間已省四分之三」<sup>80</sup>。另一方面，康熙皇帝於亂事平定

74 昭槤，《嘯亭雜錄》（台北：弘文館出版社，1986年11月，初版），卷1，頁5，〈論三逆〉。另見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8月，第1版第2次印刷），卷474，頁12843，〈吳三桂傳〉。

75 魏源，《聖武記》，收入沈雲龍主編，《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11輯（永和：文海出版社），卷12，頁1-2，〈武事餘記·掌故考證〉。

76 參見商鴻逵，〈論康熙評定三藩〉，收入氏著，《明清史論著合集》（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8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頁161-162。

77 《清實錄·世祖章皇帝實錄》，卷137，頁14，順治17年6月乙未條。

78 《清史列傳》，卷80，頁4，〈逆臣傳·吳三桂〉。

79 《清史稿》，卷250，頁9694，〈王熙傳〉。

80 《聖武記》，卷12，頁1，〈武事餘記·掌故考證〉。

後論及此事時，曾言：「朕聽政二十餘年，閱歷世務已多，甚慄慄危懼。前者，凡事視以爲易，自逆賊變亂之後，覺事多難處，每遇事，必慎重圖維，詳細商榷而後定」<sup>81</sup>。亦足以說明劇變的發生，是因康熙皇帝操之過急，且計慮欠周所致。

對明鄭而言，中國本土爆發內亂，是其西進的絕佳時機，但鄭氏東渡之後，是否積極準備重返東南沿海，則是一個值得商榷的問題。一般常以康熙9年（1670年）鄭經致吳三桂書，做爲鄭經始終未嘗忘卻乃父志業的佐證，其書略云：

「經兒髮未燥，即耳大名：每讀殿下家書檄草，忠孝激烈，未嘗不拊掌慨嘆，感極而繼之以泣也！今者四海顛望，惟殿下一人；未審軍政之暇，亦知有天外孤臣否？特遣推官吳宏濟恭候福履！敝國雖小，樓船千艘、甲士十萬，惟殿下所使。顯侯德音，無任主臣。」<sup>82</sup>

然鄭經在台安居逸處，「視無西意」，甚至連清廷亦知其「株守而無西意」<sup>83</sup>

。當年南明魯王兵部侍郎張煌言勸阻鄭成功入台時，有言：「自古未聞以輜重、眷屬置之外夷，而後經營中原者。……若以中國師徒，委之波濤浩渺之中，居之風土犵獠之地，真乃入於幽谷」<sup>84</sup>，其所憂心者，大約在鄭經時代得到了應驗。其次，鄭成功渡台之初，分遣諸將屯田，行寓兵於農之法，期能「養精蓄銳，俟有釁隙，整甲而西」<sup>85</sup>。鄭經繼位之後，因「開闢業已就緒，屯墾略有成法」，乃立聖廟、設學校、興文教；又興造洋艘，上通日本，下販南洋各處以富國，呈現「田疇市肆不讓內地」的繁榮景象<sup>86</sup>。鄭氏在台的墾殖與建設，雖

81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135，頁12，康熙27年5月壬申條。

82 夏琳，《海紀輯要》，台灣文獻叢刊第22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58年6月），卷2，頁38，永曆24年春2月條；另《閩海紀要》，卷上，頁38-39，康熙9年春2月條，所載略同。

83 《台灣割據志》，頁60。

84 張煌言，《張蒼水詩文集》，台灣文獻叢刊第142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1962年6月），頁30，〈上延平王書〉。

85 《台灣外記》，卷5，頁207。

86 同前書，卷6，頁235-237。

是因應清廷實行遷界後無處就食的必要措施，然亦為其抗清意志逐漸鬆懈的表徵；渡台不過數載，「戰艦悉將朽爛」，似有「以天塹足恃，遂爾偷安忘戰」之勢<sup>87</sup>，而有在台長久定居的打算。加以鄭軍久未經戰，即便在心理上有反攻的意念，亦恐難有作為，欲圖西進，實為一冒險的行動。

此外，明鄭與吳藩素無淵源，且桂王為吳三桂所絞殺，鄭氏既奉永曆正朔，則與之又有弑君之仇；再對照日後鄭經屢次質疑吳三桂的「反清復明」的立場來看，或可推測其主動致書的可能性不大。又據載，鄭經乃因吳三桂「漸蓄異志」，故遣監紀推官吳宏濟持書往聘<sup>88</sup>，然所謂吳三桂「蓄異志久」的說法<sup>89</sup>，未必能完全反映事實。例如，康熙7年（1668年）甘肅慶陽府知府傅宏（弘）烈曾因「訐告平西王吳三桂陰謀不軌」，遭「革職逮繫，論斬」，幸得「詔減辟，徙梧州」。至康熙16年（1677年），傅宏烈因功授廣西巡撫，復疏言曰：「逆賊吳三桂陰險小人，蓄謀不軌，臣自康熙六年知之，七年發覺其概。審事諸臣惟恐激變，凡涉三桂口供，一字不錄。臣憤激願死，自認其罪」<sup>90</sup>。康熙皇帝曾批評傅氏為人「極狂悖虛誕，前曾數次大言，後所行與所言俱不相合」<sup>91</sup>，可見清廷在查無實據之前，並未預設吳三桂有叛亂的意圖，同時也間接證明陰謀之說未必真切。因此，與其認為鄭軍的西進是始終堅持「反清復明」事業的表現，不如視之為因時勢轉變，於倉促中所做的決定。

康熙13年（1674年）初，駐鎮福建的靖南王耿精忠繼吳三桂之後反清，然因臨時起意，「慮漳、泉下游文武不服」，乃遣親信黃鏞渡海，請鄭經以作聲援<sup>92</sup>；且「以全閩沿海戰艦許之」，曰：「貴藩將水、吾將陸，江、浙唾手可得

87 同註85引書，卷6，頁237。

88 《海紀輯要》，卷2，頁38，永曆24年春2月條；另《閩海紀要》，卷上，頁38，康熙9年春2月條，所載亦同。

89 《清史稿》，卷474，頁12843，〈吳三桂傳〉。

90 《清史列傳》，卷6，頁44-45，〈大臣畫一傳檔正編三·傅宏烈〉。另《清史稿》，卷252，頁9727，〈傅弘烈傳〉，曰：「吳三桂蓄逆謀久，康熙七年，弘烈密以告，逮治，坐誣，論斬。九年，上特命減死戍梧州。」至於康熙16年傅氏的說辭則未錄。

91 《康熙起居注》，頁474，康熙18年12月24癸酉。

92 《台灣外記》，卷6，頁267。

93 同前書，卷6，頁262-263。

也」<sup>93</sup>。吳三桂亦遣使約耿精忠、鄭經會師，並請鄭軍「大引舟師，徑取金陵；或抵天津，斷其糧道，絕其咽喉」，以「復累世大仇，洩神人共憤」<sup>94</sup>。鄭經原擬「休兵息民，可相安於無事」<sup>95</sup>，如今在耿、吳二藩的邀約下，遂決意率師進駐廈門；惟事出突然，而平日的戰備不足，只得緊急訓練士卒，修整舟師，派員前往漳、泉招募兵丁，遣船出洋籌措糧餉器械，以供參戰之需<sup>96</sup>。不過，鄭經的這項決定，使整個戰況又恢復到順治3年（1646年）以後的形勢，清軍必須同時應付東南與西南的兩面作戰。

#### 四、鄭經與吳耿二藩的分合

亂事爆發後，吳、耿二藩皆想藉助鄭氏水師之力，從海路牽制清軍，但吳藩與鄭氏有積怨，而清廷令耿藩駐福建，即為專事剿撫海上，故彼此間如何取得共識與互信，尚有待考驗。其次，吳、耿二藩的反清與鄭氏的抗清，表面上的共同敵人都是清政權，但吳、耿畢竟原是臣屬於清廷，而鄭氏始終奉永曆正朔，雙方政治立場的差距實有待化解。至於吳三桂的舉事，耿精忠的附從，以及鄭經的參戰，三方勢力有其各自的考量，戰鬥目的也未必一致，加以夾處其間的尚藩的態度，使敵我情勢益形複雜。因此，鄭經雖適逢西進的良機，但在此亂局中應如何自處，則關係到此次西進戰爭的成敗。

耿精忠遣使赴台請師後不久，即接獲線報，曰：「海上船不滿百、兵不滿萬」<sup>97</sup>；及鄭經抵廈門，又得出接差員回報，「海上兵不滿二千、船不過百隻」<sup>98</sup>，或云「兵不過數千，船僅數百隻而已」<sup>99</sup>，遂對之頗為輕視。加以耿軍起事不過月餘而全閩皆下，浙、粵、江西各地亦相繼附從，乃決意背盟，並下令「通行各沿海邊界，照前禁例：『寸板不許下海』，絕鄭經往來」<sup>100</sup>。耿精

94 同註92引書，卷6，頁266-267。

95 《台灣鄭氏紀事》，頁54。

96 《台灣外記》，卷6，頁267。

97 《海上見聞錄》，卷2，頁45，康熙13年3月條。

98 《台灣外記》，卷6，頁266。

99 同前書，卷6，頁270。

100 ，卷6，頁266。

忠既已無意與鄭經相結，雙方即有嫌隙，旋又封鄭經為大將軍，更引起鄭氏的惱怒；鄭經斥責耿精忠「乃食清朝俸祿，汝係叛逆，何以封我鄭錦（經）」<sup>101</sup>，對於耿氏「妄自尊大，待以附庸，僭竊乖張」的態度極為不滿<sup>102</sup>。換言之，耿、鄭尚未正式合作，關係即已破裂。

在鄭軍方面，其勢雖弱，渡海之初亦屢戰皆捷，連下同安、海澄等地；但是鄭軍的獲勝，只是一種假象。因為清廷處理變亂的策略，是以圍堵吳藩為首要之務，其於雲南初叛時的軍隊部署如下：一、在戰爭的最前線，命雲南、湖廣地方大員「力圖剿禦，以固地方」；授孫延齡為撫蠻將軍、線國安為都統，以鞏固廣西軍心；令西安將軍瓦爾喀進兵四川<sup>103</sup>，繼以西安將軍赫業等合兵進擊<sup>104</sup>。二、在鄰近江南、江西、湖廣、陝西、四川各交通、戰略要衝建立第二道防線，以滿洲八旗為主力，漢籍將領為附從，各令「發兵駐防，秣馬以待，所在有警，便即時調遣」<sup>105</sup>。三、命「直隸各省巡撫，仍管軍務，各設撫標左右二營」<sup>106</sup>，以為後援。從當時清廷的軍事配置來看，是全力封鎖雲南，僅以停撤尙、耿二藩，來緩和廣東、福建方面的反應。

及耿藩在福建叛變，清廷為防範「耿逆竟至江西前應湖南賊兵，或由海道勾同鄭逆，竟進江南京口長江而上，以應荊州」<sup>107</sup>，重演當年鄭成功與桂王東西呼應的形勢，乃決定「海寇宜用撫，耿進（精）忠宜用剿，或用間，相機便宜以行」<sup>108</sup>，故鄭軍並未與清軍主力接觸。另一方面，在「偽檄所至，叛者四起」

101 《清三藩史料》，收入《文獻叢編·增刊》（台北：台聯國風出版社，1964年3月，初版），頁35，〈巡撫安徽寧池太廬鳳滁和廣等處提督軍務靳輔咨〉，康熙13年7月17日。

102 同前書，頁45，〈巡撫安徽寧池太廬鳳滁和廣等處提督軍務靳輔咨〉，康熙13年7月25日。

103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44，頁14，康熙12年12月丁巳條。

104 同前書，卷44，頁20，康熙12年12月壬戌條。

105 參見同前書，卷44，頁17-18，康熙12年12月己未條；同書，卷44，頁18，康熙12年12月庚申條；同書，卷44，頁20，康熙12年12月癸亥條。

106 同前書，卷44，頁18，康熙12年12月辛酉條。

107 《康熙統一台灣檔案史料選輯》，頁90，〈楊捷咨為耿鄭勾結應嚴加防守沿海江口事文〉，康熙13年5月13日。

108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49，頁4，康熙13年8月丁酉條。

之際，又傳出「三藩並變」之語，尚可喜立即向朝廷表明態度，曰：「臣與耿精忠本係姻婭，今精忠反，不能不蹶躅於中。但臣叨王爵，年已七十有餘，雖至愚極陋，豈肯向逆賊求功名乎？惟知捐軀矢志，極力保固嶺南，以表臣始終之誠」<sup>109</sup>，才穩住了廣東的軍心。直到康熙 15 年（1676）年 2 月尙之信轉附吳三桂，所謂的三藩並反之勢方告形成。在此之前，尙藩的戰力是用於牽制耿藩，並支援廣西，而非對付鄭軍。

鄭經在沿海地區採取「聲東擊西，分頭登犯」的策略，一時間頗有斬獲；清軍因「以有限之陸兵，堵剿處處可犯之陸地，尙苦掣肘，萬難支吾。若船一出洋，陸地空虛，水路隔絕，一有警息，呼應不靈，不能回顧」<sup>110</sup>，則顯得左支右絀。然與鄭軍交戰者，不過是清廷原駐防於東南沿海的守軍，他們雖不堪一擊，時常遇敵即降，惟此「實出於勢之無奈」<sup>111</sup>，只為暫圖自保計，隨時都會倒戈相向。因此，鄭軍常陷於地方旋得旋失之苦，與鄭成功當年的處境相仿。

鄭、耿在接觸之初即交惡，但鄭軍於戰爭初期的勝利，令耿精忠頗思與之修好請和，鄭經輒以前隙屢加拒絕。此時，吳三桂從中扮演調停者的角色，他致書鄭經分析大勢，曰：「耿殿下乃殿下唇齒之邦、輔車之勢，分兵速進，則兩相資也；持疑拒守，則兩相弊也。釋仇人而凌與國，忽與慮而爭目前，厲害相懸，奚啻什百？」<sup>112</sup>方令鄭經的態度軟化。鄭、耿遂於康熙 14 年初（1675 年）議和，耿精忠「送大戰船五隻，以踐前約舟師之助」，雙方約定「從楓亭為界限，通商貿易，有事相援，毋得侵伐」<sup>113</sup>。不過，鄭、耿交好只維持一年的光景。

清軍入關後歷次重要戰爭，吳三桂幾乎無役不與，根據清征服中國的經驗，其最不願見者實為：當「湖南川廣處處用兵，力不暇及」之際，又須面臨「湖南

109 鄂爾泰等奉敕修纂，《八旗通志初集》，清乾隆 4 年刊本（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8 年 10 月，景印初版），卷 183，頁 14，〈鑲藍旗漢軍世職大臣一·尚可喜〉。

110 《明清史料》，丁編，第 3 本，頁 285，〈江南提督楊咨安南將軍楊文〉，康熙 15 年 5 月 24 日。

111 《台灣外記》，卷 7，頁 292。

112 同前書，卷 6，頁 282。

113 同前書，卷 7，頁 290。

114 《明清史料》，丁編，第 1 本，頁 66，〈佚名密奏區處海寇稿〉。

之賊，或由江西，或由廣東，皆可通閩。萬一勾連狂逞，為禍愈大」的情形<sup>114</sup>。吳三桂充分瞭解到清軍始終避免兩面作戰，故必須設法造成東西勢力合作夾擊，才有獲勝的可能，因而願意不辭辛勞來化解鄭、耿的糾紛；另鄭、尚間能相安共處，亦是吳三桂居中協調。先是，康熙 14 年底，吳三桂遣將軍馬雄、郭義等攻廣西，再進擊廣東；時值鄭軍克漳州，亦揮師向粵東，使尚藩腹背受敵。次年初，尚可喜因老病不能主事，將軍務交其子尚之信，及見「吳、鄭兩處之兵合至，而郡縣兵將咸瓦解叛去；欲分兵出禦，兵寡力單」，遂棄甲歸降。吳三桂在接納尚之信之初，即力勸其與鄭經聯合，並命馬雄、郭義「為兩家排解分界，各守邊疆，無事征伐」<sup>115</sup>，鄭、尚乃相互遣使通好。由於吳三桂獨到的戰略見解，以及努力地奔走協調，使各自為戰的反清勢力有合而為一的趨勢。

鄭軍聲勢最盛時，一度攻陷泉、潮、漳、韶、惠、汀、興、邵等八郡之地<sup>116</sup>，然這些地方皆屬耿藩或尚藩的勢力範圍，而非清軍的主要據點，不但無益於大局，且造成反清勢力的內訌。耿精忠即對鄭經同室操戈的行為甚表疑惑，曰：「今事當創始，而每有爭地爭城之釁！夫閩地縱是殿下父母之邦，亦先王世守之土也」，「今中原尚需逐鹿，而釁端突起蕭牆，殊不可解」<sup>117</sup>。究其原因，在於鄭經始終自視為「反清復明」的義師，認為「反清」者即應「復明」，故將與三藩的關係定位為：在戰略上，可暫時與之合作，以共同打擊清軍；在立場上，則堅持原則，絕不妥協。因此，鄭軍與耿、尚往來的同時，又不斷地攻掠其陣地、質疑其立場。

當吳三桂起事時，鄭經致書向其「獻一言」，曰：「自古成天下之大業，必先建天下之大義」，「擇立先帝之苗裔，則足以號召人心，而感奮忠義」<sup>118</sup>；當耿精忠遣使渡海請師時，鄭經則認為其是為「戮力勳勤，共扶明室」而來<sup>119</sup>。鄭氏與三藩的政治立場原即不同，其作戰目的自有差異，及耿、吳分別改元

115 《台灣外記》，卷 7，頁 303-304。

116 楊陸榮，《三藩紀事本末》（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卷 4，頁 87，〈鄭成功之亂〉。

117 《台灣外記》，卷 6，頁 283。

118 同前書，卷 6，頁 267。

119 同前書，卷 6，頁 273。

稱號，更令鄭經無法忍受。他指責耿精忠的僭越，「頒發諭示，俱稱敕旨，概用黃綾，從不遵及大明正統，既已無舊主之念，何以服兆姓之心」<sup>120</sup>；又不齒吳三桂的行徑，曰：「吳藩萌念已差！不但不能取信天下，號召英雄，實為後世羞耳」<sup>121</sup>。簡言之，雙方最大的歧見，正如鄭氏右武衛劉國軒所言，「吾家在海外數十年，稱奉明號，今吳號周，耿稱甲寅，是以來攻，爾兩家若歸正朔，吾不難進鎮江、上南京，否則爾兩家皆吾敵國也」<sup>122</sup>，即便能夠合作，也只能維持短暫且極不穩固的關係。

康熙 15 年 3 月，吳三桂見滇、黔、秦、楚既在掌握，八閩亦為己用，加之「百粵已平，疆界連通」，反清陣營的前景大有可為，乃聯絡耿精忠、尚之信、鄭經，準備會師江南<sup>123</sup>。在此關鍵時刻，鄭經突然接獲耿軍守將馬應麟欲獻汀州的密啓，乃臨時決定假會師的機會，以借道為名佔汀州，進而「窺取邵武而圖全閩」<sup>124</sup>。此舉非但招致耿精忠的不悅，而造成鄭、耿互攻，削弱力量，更使吳三桂會師江南的計畫落空，也為反清活動種下敗因。

## 五、鄭軍在東南沿海的挫敗

鄭軍在東南沿海軍事活動的興衰，全視三藩反清勢力的消長而定；三藩的陸續失敗，即透露出鄭軍的警訊。先是，約在鄭、耿爭汀州的同時，清和碩康親王傑書正率師趨福建，耿精忠見前臨清軍侵逼，後有鄭師日迫，其勢益蹙，而所部多懷貳心，遂於康熙 15 年 10 月剃髮歸清。尚之信則見閩地反正，事已不可為，而耿精忠降清，「仍留靖南王爵，率伊屬官兵隨大軍征剿海逆，圖功贖罪」<sup>125</sup>，乃於是年 12 月「遣人賚密疏，至揚威大將軍和碩簡親王喇布軍前乞降」，聲

120 《清三藩史料》，頁 45，〈巡撫安徽寧池太廬鳳潯和廣等處提督軍務新輔咨〉，康熙 13 年 7 月 25 日。

121 《台灣外記》，卷 6，頁 274。

122 孫旭，《平吳錄》，收入《辛巳叢編》，頁 8。

123 《台灣外記》，卷 7，頁 305。

124 同前書，卷 7，頁 306。

125 《平定三逆方略》，卷 27，頁 207，「康熙 15 年 11 月乙酉，大將軍康親王傑書奏耿精忠降」條。

稱「父子世受國恩，斷不敢懷異念，願立功贖罪，來迎大師」，亦得旨「將爾已往之罪，並爾屬下官兵，概行赦免，倘能相機剿賊，立功自效，仍加恩優敘」<sup>126</sup>。此時，鄭軍既面臨獨力對抗清軍的壓力，又有「軍資不給」的窘況，遂至「諸鎮渙散，無術約束」<sup>127</sup>，將領則各自星散或投降。

鄭軍內部對於耿精忠降清可能造成的影響，似無警覺，反沾沾自喜於先清軍一步取得汀州、興化，惟吏官都事陳駿音「恐禍不旋踵而至」，乃向鄭經建言，曰：「耿、尙連和，漳、泉安枕。雖未效先王航船入瓜鎮而取江南，亦當速命將鼓勇由興寧而直搗贛州，大會周師以倡義舉。何得聽吳淑煽惑，引師借道；信應麟私意，反兵據城？既敗兩國之好，隨失同仇之義，致耿藩勢窘，我師忙蹙」，卻被視為「老朽誕言」<sup>128</sup>。陳氏見「贊輔荒悖，不急時政」，再上啓，曰：「歡一時之苟合，構釁鄰邦；棄萬載之良策，失約周師。遂致前門拒虎者，灰心薙髮。今既如此，悔莫可及。速當命將統貔貅之衆，倍道出邵武；督軸鱸之師，疾迅攻南台」，復遭同僚斥為「不識大體，徒鼓狂言」<sup>129</sup>。直到康熙 16 年 6 月，興、泉、漳、汀、邵連失，劉國軒始嘆曰：「豈有前門人爲之拒虎，可以高枕無虞，反輕聽左右而爲狼假道？竊恐失信天下，逼人於無可奈何，一旦共爲瓦解」<sup>130</sup>，然爲時已晚。

耿、尙降清之後，清軍在東南地區雖較有餘力對付鄭氏，不過吳三桂方面的勢力仍盛，尙須加緊攻剿，故對鄭軍採取剿撫並行而以撫爲主之策。自康熙 16 年至 18 年（1679 年）間，清、鄭又進行了 4 次毫無結果的議和，雙方繼續爲「薙髮」問題僵持不下。然在康熙 16 年年底的第 2 次議和時，鄭氏侍衛馮錫范於鄭軍新敗之際，竟向清方提出「先王在日，惟有兩島，尙欲督舟師進攻江南；況今加之台灣，進戰退守，權可自操，豈以一敗爲嫌？若苟以生民爲念，邊所海島悉爲我有，資給糧餉，則罷兵息民」的要求<sup>131</sup>，此非但無益於和局，反而刺

126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 64，頁 15-16，康熙 15 年 12 月丁巳條。

127 《台灣外記》，卷 7，頁 318-320。

128 同前書，卷 7，頁 311。

129 同前書，卷 7，頁 312。

130 同前書，卷 7，頁 325。

131 同前書，卷 7，頁 330。

激清廷改行較強硬的對策。次年，清廷鑑於「海寇盤踞廈門諸處，勾連山賊，煽惑地方，皆由閩地瀕海居民爲之籍也」，決定「應如順治十八年立界之例，將界外百姓，遷移內地，仍申嚴海禁，絕其交通」<sup>132</sup>；旋命姚啓聖出任福建總督，積極進行對鄭軍的招降工作<sup>133</sup>。至康熙18年，又恢復設置福建水師提督，專管海上防剿事宜，預備將鄭氏逐出沿海地區<sup>134</sup>。值得一提的是，姚啓聖主持的招降工作，成果甚爲豐碩。姚氏就任之初，即擬訂「招撫條例」10款，「有止給銀兩者，有應題請授官者」，鄭軍聞知，前來「投誠者接踵而至」<sup>135</sup>。次年，又特於漳州開「修來館」，「不愛官爵資財玩好，凡言自鄭氏來者，皆延致之，使以華轂鮮衣，炫於漳泉之郊，供帳恣其所求」<sup>136</sup>。又進一步規定，「文官投誠，即以原銜題請，准照職推補。武官投誠，一面題請換箭，一面保題現任。兵民如果頭髮全長者，每人賞銀五十兩；如果頭髮短者，每人賞銀二十兩；願入伍者，立撥在營，給以戰餉；願歸農者，立送回籍，飭府縣安插，不許豪強欺凌」，且「賞而不問」，故來歸者「絡繹相繼」<sup>137</sup>。至於鄭軍因兵敗投順與接受招撫的人數，據統計：「自康熙十七年六月起至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止，十次題報，除後來賚勸令解散歸農外，實在食俸官五千一百五十三員，實在食糧兵三萬五千六百七十七名」<sup>138</sup>；計此時降清的實際人數，當在10萬人以上<sup>139</sup>。可怪者，鄭氏對於官兵大量叛逃的現象似乎不以爲意，此實暴露出鄭軍的管理不善，以及

132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72，頁19-20，康熙17年閏3月丙辰條。

133 參見吳玫，〈論姚啓聖的招撫活動〉，收入《清代台灣史研究》，頁159-166。

134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80，頁17，康熙18年4月戊辰條。

135 《康熙統一台灣檔案史料選輯》，頁166-167，〈姚啓聖題爲特廣招撫條例事本〉，康熙17年9月初1日。

136 全祖望，〈結埼亭集〉（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12月，台1版），卷15，頁182，〈太子少保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都御史福建世襲輕車都尉會稽姚公神道第二碑銘〉。

137 《台灣外記》，卷8，頁352。

138 《康熙統一台灣檔案史料選輯》，頁236，〈姚啓聖題爲安插投誠官兵開墾界外田地事本〉，康熙20年10月22日。

139 參見孔立，〈鄭氏官兵降清事件述論〉，《台灣研究集刊》，1987年第4期（廈門：廈門大學台灣研究所，1987年12月），頁3-4。

內部向心力的不足。

從以上所論不難看出，鄭經及其幕僚審度時勢的能力甚為欠缺。又康熙 17 年 3 月，吳三桂於衡州稱帝，鄭經譏之曰：「老而反愚，妄僭尊大；英雄失望，恐不能久也」<sup>140</sup>。未幾，吳三桂病死，諸將擁立其孫吳世璠嗣位，鄭經則認為「老宿若死，權臣悻悻，定不相服。稚子安能成大事？」<sup>141</sup> 其另一失策，即是過於強調「反清復明」的立場，始終不願與吳三桂建立正式的合作關係，以致在西進的後期，陷入孤立無援的絕境。

此後，鄭軍在沿海地區的戰事節節敗退，其所以能勉力支撐殘局，實因清廷先西南後東南的戰略所致<sup>142</sup>。至康熙 19 年（1680 年）2 月，鄭軍各個據點相繼陷落，劉國軒「全師引回，猶欲據守廈門；然兵心已變，不可收拾」；鄭經「懼爲人所圖，焚演武亭行宮，輜重、寶玩悉燬於火；跟蹤下船」，遁回台灣<sup>143</sup>。自耿精忠倡亂，鄭氏「傾國西征。至是，棄思明東歸，兵將多叛去，隨回僅有千餘」<sup>144</sup>；鄭經「自廈門敗歸，溺於酒色，無復西意，而東寧之業遂衰」<sup>145</sup>。

## 六、結 論

鄭經在東南沿海的征戰，除了因外在形勢的變化以致由盛轉衰之外，亦與其政權發展的同時，存有許多隱憂未能及時化解有關，因此鄭成功、鄭經父子實面臨了相同的困境。在軍隊組成方面，鄭氏在建軍的過程中，忽略「投誠者不難於招撫，而難於安插，而更難於使安插之久遠不變」的重要性<sup>146</sup>，每次遇有戰

140 《台灣外記》，卷 8，頁 346。

141 同前書，卷 8，頁 348。

142 參見孔立，〈康熙二十二年：台灣的歷史地位〉，頁 93-95。

143 《海紀輯要》，卷 2，頁 63，永曆 34 年 2 月條。

144 同前書，卷 2，頁 64，永曆 34 年夏 5 月條。

145 同前書，卷 3，頁 67，永曆 35 年春正月條。

146 《康熙統一台灣檔案史料選輯》，頁 208，〈姚啓聖題爲安插投誠官兵事本〉，康熙 19 年 4 月日。

147 參見石萬壽，〈論明鄭的兵源〉，《大陸雜誌》，41 卷 6 期（台北：大陸雜誌社，1970 年 6 月），頁 20-28。

事，即四出招募，或是聯合地方勢力，或是接納降衆，或是收編山賊、海寇<sup>147</sup>，軍中人士品流既雜，則未必人人皆有其領導者「反清復明」的理想。由於鄭氏始終只注意兵衆人數的增加，而未顧及向心力的建立，故長期以來只見軍隊數額不斷地成長，同時又不斷地流失，影響所及，則是無法擺脫地方「頻得頻失」的困境。

在政權結構方面，上下共識既難能建立，以致鄭氏政權呈現利益的導向，而非理想的凝聚；歸附者往往視「落海爲進身之階」，投靠鄭氏則曰「取功名」<sup>148</sup>，一旦清廷提出更優厚的條件相誘，則其瓦解只是時間問題。其次，鄭氏的崛起，固得力於結合東南沿海的各方勢力，卻也造成政權內部派系林立，各有其利益的考慮，形同烏合之衆。性情剛烈的鄭成功採取嚴厲的手段統馭部衆，雖「賞罰無私，仇親兼用」，「可謂人傑」<sup>149</sup>，然時有「忘大德而不赦小過」之失<sup>150</sup>；而「用法嚴峻，果於誅殺」的結果，反致「人心惶惶，諸將解體」<sup>151</sup>。鄭經則是「性柔懦，怠於政事」<sup>152</sup>，雖使已往的緊張氣氛大爲緩和，然其「素不親政，在東寧則委於參軍陳永華，西征時則委於贊畫陳繩武、侍衛馮錫范」<sup>153</sup>，又加大了上下間的隔閡，甚至權力旁落，日後的派系傾軋，即因此而起。過嚴與太寬，實皆無益於導正鄭氏政權的結構性問題。

在意識型態方面，鄭成功「歷盡艱險勞瘁，實爲殺虜救民，恢復大事」<sup>154</sup>，期能「上報國恩，下救□生」<sup>155</sup>，其志節固值得敬佩；鄭經「雄據一方，而終身稱世子，奉明正朔不少變」，亦得「輿論稱之」<sup>156</sup>。然「反清復明」的意

148 《康熙統一台灣檔案史料選輯》，頁 209，〈姚啓聖題爲請照舊例錄用投誠官員事本〉，康熙 19 年 4 月日。

149 《台灣外記》，卷 5，頁 211。

150 《從征實錄》，頁 99，永曆 10 年 4 月條。

151 《海上見聞錄》，卷 2，頁 40，順治 18 年 12 月條。

152 《海紀輯要》，卷 3，頁 67，永曆 35 年春正月條。

153 同前書，卷 2，頁 65，永曆 34 年冬 10 月條。

154 《從征實錄》，頁 144，永曆 13 年 5 月 27 日條。

155 同前書，頁 140-141，永曆 13 年 5 月初 4 日條。

156 《海紀輯要》，卷 3，頁 67，永曆 35 年春正月條。

識在鄭氏內部已無法齊一，更何況要求其他同時並存的反清團體；加以清初的反清復明活動有各種各樣的形式，亦有淪為政治鬥爭的工具或煽惑變亂的口號者<sup>157</sup>，如何釐清其間的界線，實為一大問題。在混亂的局勢中，堅持立場是有其必要，但過於強調原則，有時不免有剛愎之失，其結果則是造成鄭氏父子有孤立的傾向。順治7年至10年（1650~53年）間，鄭成功與桂王將李定國屢次約期會師不成<sup>158</sup>；三藩之亂期間，鄭經與三藩始終未能合作，其癥結在於：「反清」雖是彼此的共同目標，卻因在「復明」主張上的分歧，往往錯失反攻的良機，鄭成功時代如此，鄭經時代也是如此。

鄭經選擇三藩叛清期間西進，在時機上雖極為明智，亦曾為「反清復明」陣營帶來短暫的希望，但跨過海峽之後，再也沒有「波濤之險」可恃時，其隱憂即一一顯露。因此，三藩之亂期間鄭經在東南沿海軍事活動的情形，至多只是將整個形勢回復到鄭成功時代而已。

---

157 參見葉高樹，〈降清明將研究（1618-1683）〉，頁271-279。

158 參見馬堅，〈鄭成功應李定國勤王衍期試探〉，收入廈門大學台灣研究所歷史研究室編，〈鄭成功研究國際學術會議論文集〉（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9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頁146-175；顧誠，〈從會師廣東之役看鄭成功同永曆朝的關係〉，收入同書，頁132-175。